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NSUN 祥生
Shinsun Holdings (Group) Co., Ltd.
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00,000,000 美元於二零二三年到期的12厘優先票據
(「二零二三年票據」，股份代號：40808)除牌

茲提述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三年票據。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根據二零二三年票據契約，二零二三年票據的本金200,000,000美元及其應計未付利息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到期支付。截至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三年票據的上述本金及利息仍尚未支付且將不會於二零二三年票據到期後結付。

由於二零二三年票據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到期，二零二三年票據將於到期後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除牌。於撤銷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後，需要有關二零二三年票據的進一步資料的票據持有人可聯絡本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或電郵為ir@xsjt.cn。

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考慮相關風險及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弘倪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弘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建剛先生、馬紅漫先生及洪育苗先生組成。